

证券代码：603203

证券简称：快克股份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一八年五月

目录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须知.....	1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议案一： 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议案二： 关于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4
议案三： 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8 年度 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8
议案四： 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4
议案五：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 2017 年度薪酬及 2018 年度薪 酬方案的 议案.....	25
议案六：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27
议案七： 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8
议案八： 关于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9
议案九： 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
议案十：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18 年度 审计机构的议案.....	34
议案十一： 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5
议案十二： 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8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制定本须知。

一、各股东请按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快克股份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方法办理参加会议手续，证明文件不齐或手续不全的，谢绝参会。

二、本公司设立股东大会会务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和服务等各项事宜。

三、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自觉维护会场秩序，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静音或震动状态。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正常秩序。

四、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或股东代表）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应在会议召开前一工作日的工作时间向公司登记，并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阐明发言主题，并由公司统一安排。股东（或股东代表）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进行。

五、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不宜超过两次，每次发言的时间不宜超过五分钟。

六、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八、表决投票统计，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一名见证律师参加，表决结果于会议结束后及时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会议现场谢绝录音、拍照及录像，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 会议时间：

- (一) 现场会议：2018 年 5 月 18 日（星期五）13:00
- (二) 网络投票：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 现场会议地点：江苏常州武进高新区凤翔路 11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 与会人员：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四、 会议议程安排

序号	事项	报告人
1.	股东及股东代表签到进场	
2.	宣布会议开始	主持人
3.	宣读参会须知	董事会秘书
4.	介绍到会律师事务所及律师名单	董事会秘书
5.	宣读议案	董事会秘书
5.1	《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2	《关于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3	《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4	《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5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 2017 年度薪酬及 2018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6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5.7	《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8	《关于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9	《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10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11	《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12	《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	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 、提问	
7.	董事、监事、公司高管回答提问	
8.	宣布现场到会的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秘书
9.	推选计票人、监票人	
10.	现场投票表决	
11.	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12.	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监票人
13.	宣布休会，待网络投票结果揭晓并汇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后恢复会议	主持人
14.	宣布议案表决结果	监票人
15.	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主持人
16.	律师宣读见证法律意见	律师
17.	宣布会议结束	主持人

议案一： 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本年度，公司董事会围绕股东大会的决策，继续着力发展标准设备、定制专用设备、自动化生产线系统集成及相关技术服务，实现公司健康、稳健发展。

2017 年度，公司完成主要工作如下：

（一） 2017 年度公司业绩继续稳定增长。

本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实现 36,185.55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26.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3,164.82 万元，较上年度同期增长 27.57%。

（二） 持续研发创新，增强公司发展后劲。

公司始终将研发创新摆在比较突出的位置，本年度内研发支出投入 2,206.6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0.04%，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6.10%；本年度内获得授权专利 2 项、软件著作权 3 项。重要研发项目进展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	研发阶段	应用领域
1	3D 真空贴合机	样机定型	属于面板显示模组设备贴合领域，用于智能手机 3D 玻璃、OLED 曲面屏的贴合。
2	激光喷锡焊设备	样机定型	用于智能手机摄像头模组 CCM 的精密自动化微焊接；以及其他微型器件、FPC 的精密微焊接。
3	高速喷射阀点胶机	样机定型	用于 SMT 行业电子装联、元器件加固、半导体封装、智能手机模组部件粘接。
4	01005 微元件返修设备	样机测试	用于 SMT 行业 PCB 返修。

公司深入研究装备的智能化和互联化，以适应工业智能化发展的需求。2017 年公司的“基于 i-MES 架构的柔性装联生产性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已列为江苏省科技计划项目，并获得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800 万元。该项目旨在突破装联生产线的调度优化与监控、在线识别与检测、精准定位与抓取、信息交互与融合等关键技术，全面实现生产流程的智能调度机制，物料及产品质量的精益管控机制，执行过程的实时追踪机制。

（三） 优化产业布局，提升服务能力。

公司在东莞设立全资子公司“快克自动化科技（东莞）有限公司”，本年度内已获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企业名称预先核准，该子公司旨在当地实现产品研发、设计、组装等服务，进一步提升区域竞争能力。

（四） 人才队伍稳步扩张、结构优化，激励机制进一步完善。

2017 年末员工数量较 2016 年末增加 21.91%。其中大专以上学历员工人数占比从 2016 年末的 50.60% 上升至 2017 年末的 61.93%，技术人员占比从 32.07% 上升至 38.73%。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实施了《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公司的 98 名核心骨干人员首次授予了 218.72 万股限制性股票。

（五） 募投项目建设稳步推进。

截至本年度末“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项目”的厂房内部装潢基本完工，等待整体验收；配套中心用房和“研发中心项目”的研发楼正在进行内部装潢。

（六） 信息披露合法合规，投资者关系工作成效良好。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管是定期报告还是临时报告，均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管理。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各种途径，如接受现场调研、公司的专线电话、上海证券交易所 e 互动平台等加强与投资者、潜在投资者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培育利于公司健康发展的股权文化；同时公司严格履行现金分红政策，为投资者提供良好回报。

二、 2017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共召开董事会 5 次，具体审议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日期	审议议案	审议结果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7/4/21	《关于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16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7 年-2019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 2016 年度薪酬及 2017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及 2017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通过

会议届次	会议日期	审议议案	审议结果
		《关于调整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关于〈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7/8/19	《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7/10/28	《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通过

会议届次	会议日期	审议议案	审议结果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7/11/16	《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7/12/6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通过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会议的执行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3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遵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规范运作、积极主动关注、关心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并就相关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监管机构、交易所、政府部、基金经理、分析师、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通过充分严谨的信息披露等多种渠道，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熟悉，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强化了尊重并服务投资者的企业文化。公司董事会坚决践行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股东财富增长的投资理念。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工作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职，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并依照有关规定对相关审议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在本年度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核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三、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与趋势

发展智能制造对中国制造强国战略具有重要意义，基于我国制造业目前尚处于机械化、电气化、自动化、数字化并存，智能制造转型升级需求旺盛。中国国家统计局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

2017 年规模以上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分别比上年增长 11.0%和 13.4%，增速分别比上年快 0.5 和 2.6 个百分点，而其中工业机器人销量则增长 30.4%。工业机器人是集机械、电子、控制、计算机、传感器、人工智能等多学科先进技术于一体的自动化装备，也是智能制造的代表性产品，其增长数据表明了在中国政府政策助力、下游应用领域需求精密化以及劳动力成本上升的推动下，以工业机器人为代表的智能制造行业良好的发展趋势。

（1）政策助力

《中国制造 2025》将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作为战略任务和重点，而智能制造是两化深度融合的主攻方向，将着力发展智能装备和智能产品。《〈中国制造 2025〉重点领域技术路线图（2015 版）》明确将机器人列为未来十年十大重点领域之一。

《机器人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提出到 2020 年的具体目标：自主品牌工业机器人年产量达到 10 万台，完成 30 个以上典型领域机器人综合应用解决方案，并形成相应的标准和规范，实现机器人在重点行业的规模化应用，机器人密度达到 150 以上。

《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将“加快智能制造装备发展”列为重点任务之一，并提出到 2020 年的具体目标关键工序数控化率超过 50%，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普及率超过 20%。

《国务院关于深化“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发展工业互联网的指导意见》提出研发推广关键智能网联装备，围绕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大型动力装备等关键领域，实现智能控制、智能传感、工业级芯片与网络通信模块的集成创新，形成一系列具备联网、计算、优化功能的新型智能装备。

《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指出智能制造是制造强国建设的主攻方向，推动制造业智能化，将极大带动智能装备等新兴产业的发展。制造业智能化关键技术产业化重点任务是加强高端智能化系统研制应用、提升产业基础支撑能力、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深度融合、推进“互联网+”协同制造集成应用。

《促进新一代人工智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提出以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深度融合为主线，以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的产业化和集成应用为重点，推进人工智能和制造业深度融合，加快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建设。四个

方面的任务之一是深化发展智能制造，鼓励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在工业领域各环节的探索应用，提升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创新能力，培育推广智能制造新模式。

（2）下游应用领域精密化需求

应用领域中的 3C 制造业创新活跃，产品更新换代频繁，日益小型化、集成化、精密化，但性能和功能却不断提高和扩展，必须使用自动化装备才能满足相关工艺标准和要求。并且当新终端产品出现或新技术应用时，一般还会引起相关工艺自动化装备的更新潮。

汽车电子、医疗电子、国防电子、电力电子、新能源等对产品精密度和安全性能要求极其严格，这些行业对生产过程的精密度和品质标准化的要求必然导致其必须选择机器人等自动化装备完成相关装联作业。从汽车电子来看，据有关统计，未来 5 年行业销售规模复合增长率 9.28%，预计 2020 年汽车电子占整车成本达 50%，汽车智能化趋势进一步明确。

（3）劳动力成本上升

近年来，中国人口红利的逐步消失，劳动力成本相应上升，下游劳动密集型生产模式被迫转型，争相以机器换人，对生产工艺进行自动化改造升级。

公司依托“工艺专家系统+智能设备+系统集成+工业互联网”四位一体的模式，为客户提供工艺咨询、方案设计、设备供给、技术服务等综合服务，助力其生产过程自动化、智能化、互联化升级。

（二）发展战略

公司顺应市场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通过持续创新，致力于成为先进的智能制造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为 3C 消费电子、汽车电子、新能源、智能家居等行业客户的生产过程智能化、互联化提供全方面服务和支持。

本公司通过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加强产品研发，升级扩大生产能力，提高信息化管理和自动化生产水平，加速积累应用方案，提升产品与服务融合的业务能力，加强销售团队建设和销售渠道管理维护，加大品牌宣传与推广，从而全面提升公司的专用工业机器人和自动化智能装备的竞争力，迅速扩大市场占有率，实现企业阶段性扩张。

（三）经营计划

1、研发创新计划

深入贯彻公司以先进产品和高技术服务融合发展的业务模式，对既有的专业

工业机器人和自动化智能装备持续进行技术迭代、产品升级，保证和提升在原有业务领域的竞争优势，进而扩大口碑和示范效应；对相关工艺的自动化装备加大研发力度，不断丰富公司的产品线，为客户提供更多的一站式选择便利，增强公司的持续竞争能力。

2、继续优化资源布局，提升服务能力。

随着业务的深入推进，专用工业机器人和自动化智能装备的定制化程度及工艺方案涉入程度会越来越深，对服务的专业性、及时性要求更高，公司将继续加大、优化业务集中区域的服务能力配置，显著提升区域竞争能力。

3、强化组织建设、人力资源计划

公司经营规模逐步扩大，公司将适时根据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进一步强化组织建设管理，对公司组织机构进行优化，岗位职责进一步明确、业务流程更加切合企业发展需要。

公司将继续建立并完善人才的引进、培训和激励机制，以良好的工作环境与发展机遇吸引并留住人才，促进员工内部良性竞争，建立起能够适应企业现代化管理和公司未来发展需要的高素质员工队伍。

4、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

2018 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协调管理工作，促进与投资者的良性关系，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熟悉，吸引更多稳定和优质的投资者。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监管部门、交易所、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的联系、沟通和协调，与各方保持良好的关系，努力创建和谐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环境和氛围。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加强应披露信息的管理工作，切实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有效地披露信息，保证信息披露质量，增强信息披露透明度。

请各位股东审议。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议案二： 关于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报告期内，我们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诚信和勤勉的态度，严格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职权，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充分发挥独立作用。同时充分运用专业知识为公司发展出谋划策。现将 2017 年的履职情况说明如下：

一、 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财务、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不存在影响作为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二、 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 出席会议情况

1、 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秦志军	5	5	0	0	0	否
张文明	5	4	0	1	0	否
万文山	5	5	0	0	0	否

2、 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独立董事 姓名	应出席 次数	现场出席 次数	以通讯 方式参加 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 两次未亲自 出席会议
秦志军	4	4	0	0	0	否
张文明	4	1	0	0	3	是
万文山	4	4	0	0	0	否

3、 议案审议情况

2017 年度，我们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规范运作情况，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会议召开前我们认真审阅相关议案，并对公司相关人员进行问询、了解，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会议表决中我们对所有审议议案均投了同意票，未对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二） 现场办公和对公司检查情况

2017 年度，我们三位独立董事分别利用参加董事会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对公司进行现场办公和实地考察，发挥各自的专业优势，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析公司经营面临的各种形势，并积极献计献策。

（三） 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1、 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要求，对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根据相关规定对其必要性、客观性以及定价是否公允合理、是否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等方面做出判断，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重大关联交易行为。

2、 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关联方资金往来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的情况，不存在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

对外担保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

3、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我们认为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该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具备执业胜任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恪守尽职，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尽职尽责的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

4、 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7-2019 年）》实施分红，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分红指引》对现金分红政策的相关要求，有利于股东获得合理的投资回报。

5、 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对公司及股东曾做出的承诺做了认真梳理，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没有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6、 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履行信息披露程序，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有效的披露信息。

7、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会计师和保荐人分别出具审计和核查意见。报告期内，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合法合规。

会计师出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认为，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保荐人出具《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认为，2017 年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 专门委员会任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规范运作，积极主动关注、关心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并就相关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四、 其他工作情况

- （一） 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
- （二） 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 （三） 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情况。

2017 年，我们在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过程中，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在此表示感谢。

2018 年，我们将继续谨慎、认真、勤勉地依法依规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进一步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之间的沟通、交流，推进公司治理机制的完善与优化，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请各位股东审议。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议案三： 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8 年度 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依据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同时依据 2018 年度的经营发展目标、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各项业务收支计划及其他有关资料，考虑以前年度财务指标情况，本着谨慎性原则，经过分析研究编制了《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 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61,855,533.79	286,209,862.49	26.43%
利润总额	154,159,674.96	119,332,217.57	29.19%
净利润	131,648,209.92	103,196,724.33	27.57%
基本每股收益	1.10	1.46	-24.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62%	37.36%	减少 17.74 个百分点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资产总额	890,234,655.08	713,318,552.59	24.80%
所有者权益	722,298,010.31	629,514,653.15	14.74%

注：

1、 每股收益下降主要系2016年10月27日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6]2358号”文《关于核准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00万元，每股面值1元；2017年5月12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27,600,000股，导致股本总数增加所致。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主要系公司2016年10月27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净资产所致。

(二) 财务状况

1、资产和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158,993,805.46	17.86	500,503,577.83	70.17	-68.23
应收票据	5,462,965.24	0.61	8,024,600.47	1.12	-31.92
应收账款	48,430,787.59	5.44	36,844,567.45	5.17	31.45
存货	69,800,044.44	7.84	38,341,205.80	5.38	82.05
其他流动资产	459,020,400.92	51.56	1,829,604.37	0.26	24,988.51
固定资产	83,354,169.19	9.36	38,228,778.62	5.36	118.04
在建工程	36,602,705.58	4.11	20,101,920.93	2.82	82.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07,494.91	0.69	48,943,739.00	6.86	-87.52
应付票据	2,400,000.00	0.27			
应付账款	43,961,653.00	4.94	27,133,298.93	3.80	62.02
预收款项	28,049,277.30	3.15	18,181,800.09	2.55	54.27
其他应付款	46,401,467.14	5.21	2,741,762.15	0.38	1,592.40
递延收益	13,181,480.74	1.48	6,371,713.85	0.89	106.87

注：

1、货币资金本期期末数较上期期末数减少，主要系以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 2、应收票据本期期末数较上期期末数减少，主要系以票据收货款减少所致。
- 3、应收账款本期期末数较上期期末数增加，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 4、存货本期期末数较上期期末数增加，主要系经营规模扩大所致。
- 5、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期末数较上期期末数增加，主要系以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 6、固定资产本期期末数较上期期末数增加，主要系公司购买办公楼于报告期内交付所致。
- 7、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期末数较上期期末数减少，主要系上年预付购买款项的办公楼报告期内交付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 8、应付票据本期期末数系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工程款。
- 9、应付账款本期期末数较上期期末数增加，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使得应付原物料及设备采购款的增加所致。
- 10、预收账款本期期末数较上期期末数增加，主要系专用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智能装备业务增加预收客户货款所致。
- 11、其他应付款本期期末数较上期期末数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而产生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所致。
- 12、递延收益本期期末数较上期期末数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取得用于 i-MES 架构的柔性装联生产线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所致。

2、所有者权益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比重%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比重%	增减幅度%
股本	121,787,200.00	16.86	92,000,000.00	14.61	32.38
资本公积	405,103,326.73	56.09	387,586,719.65	61.57	4.52
减：库存股	-44,728,240.00	-6.20			
其他综合收益	24,604.96	0.01	65,024.80	0.01	-62.16
盈余公积	43,141,816.89	5.97	30,637,739.19	4.87	40.81
未分配利润	196,969,301.73	27.27	119,225,169.51	18.94	65.21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比重%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比重%	增减幅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2,298,010.31	100.00	629,514,653.15	100.00	14.74

注：

1、股本、资本公积、库存股的变动系公司实施2016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权益分派方案及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致。

2、公司盈余公积的变动系当期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的法定公积金所致。

3、经营成果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61,855,533.79	286,209,862.49	26.43
营业成本	151,432,879.83	118,867,662.20	27.40
销售费用	22,587,718.10	19,011,627.35	18.81
管理费用	45,077,221.50	32,765,582.97	37.57
财务费用	1,874,331.73	-5,906,993.07	131.73

注：

1、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增长，主要系主要系公司继续着力发展标准设备、定制专用设备、自动化生产线系统集成及相关技术服务，加以下游应用领域电子信息制造业景气度持续，使得公司业务实现全面增长所致。

2、管理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主要系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3、财务费用相较上年度增加，主要系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4、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945,548.60	113,509,465.09	9.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414,546.54	-95,874,057.00	-409.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0,787.17	270,851,967.96	-99.50

注：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而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上年公司首次公开发票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5、公司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18.86%	11.75%
流动比率	4.81	7.61
速动比率	4.36	7.12

注：

1、资产负债率上升和流动比率下降，，主要系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产生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经营规模扩大导致应付采购原物料及设备款增加，以及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2、速冻比率减少，主要系作为流动资产扣除项的存货增加；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产生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经营规模扩大导致应付采购原物料及设备款增加，以及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6、资产营运能力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周转率（次数）	2.80	3.5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数）	8.49	7.99

二、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预算编制说明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 2018 年度的经营发展目标、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各项业务收支计划及其他有关资料，同时考虑以前年度财务指标情况，本着谨慎性原则，经过分析研究编制了本预算报告。

本预算编制的基本假设前提是：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4、公司主要产品和主要原料的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不会有重大变化；
- 5、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税收政策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6、公司现行的生产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公司能够正常运行，计划的投资项目能如期完成并投入生产；
- 7、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 主要预算指标及措施

2018 年度，公司立足现有主营业务，积极开拓新市场、新领域，持续推进技术、产品创新，保证行业领先地位，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加快人才集聚，加强完善考核激励机制，加强企业内部管理，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力争实现经营业绩增长。2018 年财务预算的主要财务指标为：营业收入 4.3 亿元。

（三） 特别提示

本预算报告仅为公司内部经营指标的测算和经营成果的考核依据，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状况以及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请各位股东审议。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议案四： 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编制了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其他指定媒体披露的《快克股份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请各位股东审议。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议案五：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 2017 年度薪酬及 2018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确认公司董事、监事 2017 年度薪酬及 2018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 2017 年度薪酬

1、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

序号	姓名	2017 年度薪酬（万元）
1	戚国强	60.16
2	窦小明	60.24
3	刘志宏	60.12
4	苗小鸣	59.93

2、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

序号	姓名	2017 年度薪酬（万元）
1	盛凯	27.32
2	王中赟	32.10
3	黎杰	19.84

3、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及不在公司担任除监事外其他职务的监事

金春、万何弟等两人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4、独立董事津贴

独立董事秦志军、万文山 2017 年度津贴 5 万元；独立董事张文明 2017 年度未领取津贴。

二、 2018 年度薪酬方案

1、在公司同时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与监事

2018 年度薪酬以 2017 年度的薪酬作为基数，并按照《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和《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确定。

2、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3、独立董事采取固定董事津贴

独立董事每人每年 5 万元固定的董事津贴。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按季度发放。

请各位股东审议。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议案六：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7 年度合并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1,648,209.92 元，扣除母公司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2,504,077.70 元，2017 年度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9,144,132.22 元；加上 2017 年初未分配利润 119,225,169.51 元，扣除 2017 年度派发的现金分红 41,400,000.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96,969,301.73 元。

根据《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17 年-2019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的相关规定，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了更好的回报广大投资者，提出如下分配方案：

以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3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请各位股东审议。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议案七： 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7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以下简称“《原议案》”）即将到期。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品种包括购买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债券、金融衍生产品、开展委托贷款业务（对象不能为公司关联方）、参与资产管理计划、股票投资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品种。该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原议案》自本次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再执行。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其他指定媒体披露的《快克股份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议案八： 关于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7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以下简称“原议案”）即将到期。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收益，实现股东权益最大化，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品种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该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原议案》自本次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再执行。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其他指定媒体披露的《快克股份关于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议案九： 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7 年度，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依法合规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提高，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工作情况如下：

一、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日期	审议议案	审议结果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7/4/21	《关于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7 年-2019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关于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调整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关于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	审议通过

		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7/8/19	《关于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7/10/28	《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核实<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7/11/16	《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通过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具体情况。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能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召集召开，决策程序合法，董事工作勤勉尽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范运作；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并作了认真细致的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披露的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审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详细、全面的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

4、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定价公允，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

5、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认为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定期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6、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持续监督，不定期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2018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安排

2018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重点工作安排如下：

1、突出监督重点，提升监督效果。2018 年监事会将重点关注公司财务、公司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制度、董事和高管履职情况、关联交易、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等领域，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异常情况保持足够的敏感性，以点带面，深层次、全方位地履行监督职责，提升监督效果。

2、加强自身学习，提升监督水平。2018 年，全体监事会成员将不断适应新的形势，加强自身专业知识学习，增强业务技能、创新工作方法、提升监督水平。

3、注重沟通交流、提升工作效率。2018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与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保持良好的沟通渠道和工作关系，严格检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状况，监督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和义务，促进公司治理水平提升，推动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请各位股东审议。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5 月

议案十：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现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在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中，恪守执业准则、勤勉尽职，按时提交年度审计报告，体现出较高的执业水准和良好的职业操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请公司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信永中和协商确定2018年度的审计费用。

请各位股东审议。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议案十一： 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 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7 年 11 月 16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现因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黄冠已办理离职，根据上述文件规定，公司拟回购注销其持有的已获授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一、 本次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17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7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17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7 年 11 月 9 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7 年 11 月 10 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17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了《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17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6、2017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及登记工作，本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 218.72 万股，公司股本总额增加至为 121,787,200 股。

7、2018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激励对象黄冠已获授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及价格及其他说明

1、 回购原因

根据《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黄冠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已获授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6,2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 回购数量

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6,200 股，占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2,187,200 股的 0.28%。占公司当前股本总额的 0.01%。自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2017 年 11 月 16 日）至今，公司未发生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或缩股等事项，因此暂无需对回购数量进行调整。

3、 回购价格

本次回购价格为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 20.45 元/股，自本激励计划计划首次授予日（2017 年 11 月 16 日）至今，公司未发生派发现金

红利、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或配股等影响公司总股本数量或公司股票价格应进行除权、除息处理的情况，因此暂无需对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4、 回购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拟用于支付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价款总计 126,790 元人民币。

5、 其他说明

鉴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拟进行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前，公司实施完毕该权益分派方案，则公司将按照《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本次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之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做相应调整。

三、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预计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6,200 股，总股份减少 6,200 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2,178.10 万股。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回购前		本次回购 股份总数	回购后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限售流通股	81,182,402	66.659	-6,200	81,176,202	66.658
无限售流通股	40,604,798	33.341	0	40,604,798	33.342
总股本	121,787,200	100.00	-6,200	121,781,000	100.00

四、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事项不会影响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全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请各位股东审议。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议案十二： 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黄冠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已获授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6,2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该部分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121,787,200.00 元变更为 121,781,000.00 元；股份总数将由 121,787,200 股变更为 121,781,000 股。

公司拟以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3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以已获授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 6,200 股回购注销完成后股本 121,781,000 股为基数，共计转增 36,534,300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为 158,315,300 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为准）。

上述事项涉及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1,787,200.00 元。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8,315,300.00 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21,787,200 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58,315,300 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以上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均不变。

公司授权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请各位股东审议。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